证券代码：832405　证券简称：圣锋物联　主办券商：大通证券

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现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
开会地点: 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大道130号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现场投票□电子通讯投票

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405	圣锋物联	2026 年 5 月 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大连）事务所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	√

	限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工作的报告》	
2	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监事会工作的报告》	√
3	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	√
4	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	√
5	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	（整体表决议案）	

1. 审议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5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能，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。根据 2025 年工作情况，董事会编制了

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审议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025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能，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。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向股东作 2025 工作报告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

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4. 审议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5. 审议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6. 审议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结合 2026 年度年初制定经营计划和战略，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7. 审议《关于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权益分派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8. 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

普通合伙）为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现场签到登记。

1.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证券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。

2．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；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、证券账户卡、营业执照复印件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、证券账户卡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3.办理登记手续,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,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5日9时30分至10时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大道130号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董芳（董事会秘书）；联系电话：13942660345，联系传真：0411-87517060，联系地址：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大道 130号；邮政编码：116035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大连圣锋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

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